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第十一次會議
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
第十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1/2017 號)

(i) 高度關注區內街道衛生及街道阻塞問題，要求加強執法行動

委員指出毓華街、雙鳳街及新蒲崗一帶環境衛生及店鋪阻街問題仍然嚴峻，嚴重影響環境衛生及市容，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單憑勸喻及發出「移走障礙物通知書」要求物主在四小時內把物品移走無法根治問題。雖然食環署於十月十三日的回覆指《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132 章)的其中一條條文(即第 22 條)及相關的「移走障礙物通知書」主要是供食環署人員處理妨礙街道清掃工作時使用，但第 132 章有超過一百五十條條文，食環署應認真檢視現行法例有否賦予食環署執法人員即時移走及充公阻街物品的權力。委員認為如何有效執法至為重要，以二零零六年政府推出取締阻街舊衣回收籠的新措施為例，當年食環署根據現有公眾衛生條例迅速移走及充公阻街的舊衣回收鐵籠，因此希望食環署可參考過往經驗，制定有效執法策略，打擊店鋪阻街問題。

2. 委員關注毓華街及新蒲崗一帶食肆經常在晚上非法擴張營業，更引伸非法泊車及噪音問題，請食環署及香港警務處加強執法。

食物環境衛生署戊戌年黃大仙區年宵市場簡介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4/2017 號)

3. 委員建議食環署加強宣傳黃大仙區年宵市場，包括在區內各公共屋邨懸掛橫額、安排一眾黃大仙區議員主持年宵市場開幕典禮及舉辦不同類型表演節目等，以吸引人流，營造熱鬧和歡樂的節慶氣氛。

此外，如果在公開競投結束後仍有攤位未被投得，委員建議食環署主動聯絡區內學校，讓它們以底價租用攤位，既能為學生提供學習創業及市場營銷的機會，亦可增加年宵市場的多樣化。

黃大仙區提升市容運動 2017/18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7/2017 號)

4. 委員通過文件第 47/2017 附件所載黃大仙區提升市容運動 2017/18 共 1,200,000 元的財政預算，用以支付於二零一七至一八財政年度內推行提升市容運動工作計劃的相關開支，包括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食環會)通過向食環署撥款 858,834 元，以安排其轄下承辦商增聘流動清潔隊伍加強區內衛生及市容黑點的清潔工作。委員請食環署在提升市容運動工作小組(工作小組)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第二次會議上介紹加強區內衛生及市容黑點清潔工作的行動計劃詳情，以及適時向工作小組匯報行動計劃的進展，以便當區區議員及工作小組組員監察相關工作的進度及成效。

5. 委員同意運用食環會在 2017/18 年度仍未批出的社區參與計劃撥款 224,745 元購買清潔包及透過黃大仙區區議員向居民派發。此外，委員建議以巴士巡遊或宣傳車形式在黃大仙區內鼓勵市民提升個人、家居及社區衛生的意識，並請食環署於會後研究租用署方宣傳車的可行性。

關注「房屋署」及「食環署」對於居民於屋內之「活鼠及處理鼠屍」支援不足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5/2017 號)

6. 委員請房屋署確保其直接管理及使用外判管理公司的屋邨都已採取適當的防治鼠患指引，並為所有屋邨喉管加設鼠檔。由於食環署擁有專業的滅鼠知識，因此請食環署加強為房屋署提供的協助。食環署亦應教育市民處理活鼠及鼠屍的正確方法，並加強宣傳食環署轄下公眾垃圾收集站的動物屍體收集服務。此外，委員表示彩虹邨附近正進行多項工程，請食環署在周邊加強防治蟲鼠工作。

要求食環署嚴正執法防止公眾地方淪為露天雜物倉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6/2017 號)

7. 委員指出經常有人在正德街、牛池灣、鑽石山港鐵站 A 出口近龍蟠苑一帶擺放發泡膠箱、易拉架等雜物，嚴重影響市容，請食環署加強清理及執法。

再次要求加強區內行人天橋及升降機的清潔情況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8/2017 號)

8. 委員認為區內行人天橋、連接行人天橋的升降機及行人隧道的清潔情況不能接受，並在會上特別指出橫跨龍翔道和沙田坳道交界的行人天橋(KF133)、橫跨鳳德道/龍蟠街行人天橋(KF92/KF92A/KF92B)、橫跨彩虹道近大成街的行人天橋(KF123)、在毓華街近康秀樓的行人天橋(KF147)及橫跨龍翔道近港鐵彩虹站的行人隧道(彩虹站 C 出口)(KS7)的清潔情況欠佳，請路政署加緊監督其外判承辦商清潔升降機及進行全面結構清洗的情況。由於部分設施鄰近民居，委員請路政署不要忽略清潔天橋頂及行人隧道上蓋。此外，委員請食環署在清理有即時衛生問題的污物如便溺物和嘔吐物時，應同時以清水清洗有關位置，以免發出異味及形成污漬。另外，委員建議路政署在玻璃升降機外牆上貼上磨砂貼紙。

9. 委員要求路政署及食環署加緊監察其外判承辦商清潔黃大仙區行人天橋、連接行人天橋的升降機及行人隧道，並於日後每次食環會會議提交清洗/清掃相關設施的時間表，以便委員監察清潔成效。此外，委員知悉路政署現正陸續從港鐵公司接手管理在慈雲山行人設施改善工程下興建的行人天橋及升降機，因此請署方一併提供清洗/清掃這些設施的時間表。

10. 另外，委員請路政署加緊巡視區內行人天橋、連接行人天橋的升降機及行人隧道並進行定期保養，包括修補地面及梯級、更換防滑鋼沙等，以確保使用者的安全。

要求盡速處理大成街街市漏水問題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9/2017 號)

11. 委員請食環署、屋宇署及建築署盡速處理大成街街市漏水問題，並向街市一樓對上的屋苑業主立案法團提供清晰的維修方向，以根治問題。此外，委員請相關政府部門日後在每次食環會會議匯報處理大成街街市漏水問題的最新進展，並請屋宇署代表一同出席下次食環會會議。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5/5/53 Pt. 47